

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24 年 11 月 22 日，本行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在总行二楼会议室召开并形成决议。会议由董事吴水荣主持，应参会董事 5 人，实际参会董事 5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桐乡市美莱纺织有限公司转让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鑫淼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兴俊雅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秀洲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9 日